

##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 会议届次：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
- (二)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
-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全体董事会成员认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- (四) 现场会议主持人：杨丽华女士
- (五) 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：
  - 1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21年7月8日（星期四）14:30。
  - 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21年7月8日。  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年7月8日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，下午13:00至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年7月8日9:15至15:00。
- 3、现场会议地点：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路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- (六) 会议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(七) 股权登记日：2021年7月2日

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5 人，代表股份 175,866,508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.7197%。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 4 名，代表股份 14,125,51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1179%。

现场会议情况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 人，代表股份 170,867,338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.9085%。

网络投票情况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代表股份 4,999,17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113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，西藏珠穆朗玛律师事务所旦增卓嘎、次旺罗布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三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，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如下提案：

### 1.0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多吉罗布先生、白永生先生、乐勇建先生、拉巴次仁先生、马莹莹女士、潘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# 1.01 选举多吉罗布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75,858,108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4,117,114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05%。

多吉罗布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#### 1.02、选举白永生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75,858,108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4,117,114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05%。

白永生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### **1.03、选举乐勇建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75,858,108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4,117,114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05%。

乐勇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### **1.04 选举拉巴次仁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75,858,108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4,117,114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05%。

拉巴次仁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### **1.05、选举马莹莹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75,858,108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4,117,114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05%。

马莹莹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### **1.06、选举潘磊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75,858,108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4,117,114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05%。

潘磊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## **2.0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**

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曹敏忠先生、李子扬先生、胡洋瑄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 **2.01 选举曹敏忠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75,858,108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4,117,114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05%。

曹敏忠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### **2.02 选举李子扬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75,858,108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4,117,114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05%。

李子扬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### **2.03 选举胡洋瑄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75,858,108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4,117,114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05%。

胡洋瑄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### **3.0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》**

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汪玉君先生、巴桑顿珠先生、王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# **3.01 选举汪玉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75,858,108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4,117,114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05%。

汪玉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#### **3.02 选举巴桑顿珠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75,858,108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4,117,114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05%。

巴桑顿珠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#### **3.03 选举王川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75,858,108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14,117,114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05%。

王川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## **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西藏珠穆朗玛律师事务所旦增卓嘎、次旺罗布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

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或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符合法定额数；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9 日